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行政管理事务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
办公室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3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3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3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3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4
1、前期准备.....	4
2、信息采集复核.....	4
3、指标体系设计.....	5
4、分析评价工作.....	5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5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6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6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6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7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7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9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9
(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	9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 拟公开情况.....	10
五、2018 年度中心城办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10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为维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中心城办”）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按照管委会要求，继续推进招商引资、规划建设和服务等工作，设立 2018 年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以下简称“项目”）。

2018 年中心城综合办公室工作主要内容包括：负责综合协调、办文办会、信息调研、行政后勤、党建外宣、督办统计、绩效考核、人才工作、大事记、部门经费、固定资产管理、园区入驻企业服务等工作。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设置产出目标包括：数量指标：出差考察培训完成率不低于 100%，预算绩效管理完成率不低于 100%和办公场所租赁完成率不低于 100%；质量指标：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不低于 100%；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不高于 100%；成本指标：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不高于 5%，日常办公经费成本控制率不低于 95%和办公场所运转经费成本控制率不低于 95%。

（2）效益目标

该项目效果目标具体为：社会效益指标：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不低于 90%；可持续影响指标：在政策、经费、人员等方面具有可持续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 80%。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预算金额为 470,000.00 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47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拨款，实际执行 362,815.06 元，预算执行率为 77.19%，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差异	执行率
日常办公经费小计	297,600.00	235,350.06	-62,249.94	79.08%
行政办公费	107,600.00	76,966.99	-30,633.01	71.53%
工作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0.00	25,204.57	-14,795.43	63.01%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差异	执行率
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	50,000.00	32,000.00	-18,000.00	64.00%
出差考察培训费	100,000.00	101,178.50	1,178.50	101.18%
接待经费	80,000.00	35,065.00	-44,935.00	43.83%
办公场所运转经费小计	92,400.00	92,400.00	-	100.00%
物业管理费	39,600.00	39,600.00	-	100.00%
租赁费	52,800.00	52,800.00	-	100.00%
合计	470,000.00	362,815.06	107,184.94	77.19%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中心城办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要求，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中心城办委托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绩效评价，并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5 月 15 日-31 日，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的指导下，动员部署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明确评价任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的专业培训，并认真研读相关绩效评价依据文件，学习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同时，为了保证评价活动顺利及时开展，评价小组对每个评价活动做出时间安排，以便对评价实施进展和质量进行控制。包括：评价任务分解、评价小组分工、实施时间安排、设计面访、座谈会和实地调研问题清单等，形成评价实施方案。

2、信息采集复核

6 月 1 日-10 日，绩效评价须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核对、勘查、检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全面获取评价需要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完成情况、效果等结果资料。对需要进行现场评价的项目或内容，采取访谈、座谈会、现场问卷调查和与受益群体沟通等形式进行现场考评。应根据评价需要和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决定现场工作的次数和调查内容。

3、指标体系设计

6月10日-20日，评价小组在收集各类基础数据、制定各项基础表后，根据制定的评价方法，依据《2018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中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初步制定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经过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制定评分标准，对指标进行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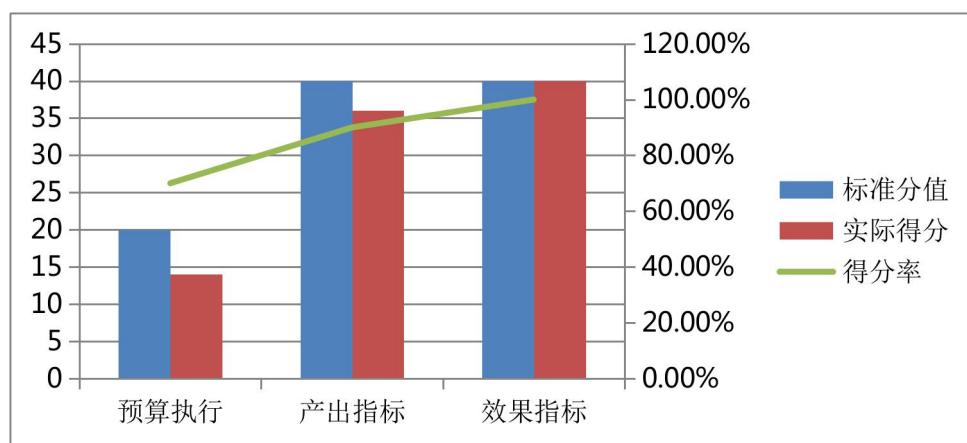
4、分析评价工作

6月20日-25日，首先，对绩效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及综合，甄别出真实、重要、相关的信息，形成评价数据与资料。其次，根据评价要求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及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要做到事实有据，分析具体，评价客观。评价报告初稿形成后，应及时征求相关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及项目单位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必要补充、修改并形成正式报告，提交武汉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总体来看，中心城综合办公室较好的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2018年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正常开展，成功推进招商引资、规划建设和服务企业等工作；绩效自评得分为91.44分，自评等级为“优”，相关评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 1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为 100%。通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 号)、案卷研究、查阅财务凭证、现场访谈记录等资料, 本项目 2018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 47 万元, 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到位资金 47 万元, 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资金到位及时。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收入, 区财政下达预算批复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5 日, 预算资金在 2018 年 2 月 5 日即处于可使用状态, 资金到位及时, 未影响项目进度。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为 100%, 设定分值 20 分, 实际完成 77.2%, 得 15.44 分, 指标偏差率为-22.8%。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77.2%, 预算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主要原因是: 行政办公费 107,600.00 元, 实际支出经费 76,966.99 元, 执行率为 71.53%; 工作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0.00 元, 实际支出经费 25,204.57 元, 执行率为 63.01%; 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 50,000.00 元, 实际支出经费 32,000.00 元, 执行率为 64%; 接待经费 80,000.00 元, 实际支出经费 35,065.00 元, 执行率为 43.83%。主要原因为: (1) 工作用车运行维护费和接待经费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厉行节约, 控制支出; (2) 经过磋商和议价, 第三方机构收取的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价格较相关文件规定的更为低廉。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们收集了相关资料, 通过查阅本项目明细账、抽查凭证、相关制度等, 了解到本项目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且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其具体要求有:

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根据中心城办制定的《财务报销制度》、《接待工作管理规定》、《固定资产采购及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规定》, 项目制定了通用的内控管理制度。

2. 制度执行有效。中心城办同时执行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

编制及调整管理办法》、《关于 2017-2019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印刷车辆维修及保险实行定点管理的通知》，执行了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制定的《差旅费管理暂行规定》、《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制度（试行）》、《商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支出根据《财务报销制度》实行审批，中心城办常务副主任终审；综合办公室负责具体管理，所有报销事项均应先报告，没有事先报告的报销事项，财务不予受理；报销的原始单据是财政和税务部门统一的收据或发票，单据上日期、品名、单价、数量、金额等填写齐全，与项目相关的合同书、发票、支出证明等资料齐全。项目实施基本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制度执行性良好。项目档案资料，主要有预算申报材料及预算批复、决算编制说明及批复，会计账簿、会计凭证、收付的财政支出授权支付单据由会计人员负责保管存档。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客观评价项目绩效，本次自评在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6 分，得分率 90%。

（1）出差考察培训完成率（5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设定分值 5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计划出差培训次数 19 人次，实际出差培训次数 19 人次，出差考察培训完成率为 100%。

（2）预算绩效管理完成率（5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设定分值 5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实际预算绩效管理完成 2 次，与计划持平。

（3）办公场所租赁完成率（5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设定分值 5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办公场所计划租赁面积为 220 平方米, 实际租赁面积为 220 平方米, 办公场所租赁完成率为 100%。

(4)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5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5 分, 实际覆盖率 100%, 得 5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办公场所正常运转, 未发生异常状况; 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完成企业服务工作; 按考核要求完成人才工作; 维持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2018 年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的目标质量 5 件, 计划完成 5 件, 目标质量达标率 100%。

(5) 项目完成及时率 (5 分)

指标目标值 $\leq 100\%$, 设定分值 5 分, 实际完成及时率 100%、得 5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项目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实际完成时间均在此之前, 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6)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5 分)

指标目标值 10%, 设定分值 5 分, 实际成本节约率 23%, 得 3 分, 指标偏差率 13%。

中心城办 2018 年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47 万元, 2018 年度实际执行预算收入 36.28 万元, 已发生经费 36.28 万元,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23%。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text{项目预算金额 } 470,000.00 \text{ 元} - \text{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 362,815.06 \text{ 元}) \div \text{项目预算金额 } 470,000.00 \text{ 元} \times 100\% = 23\%$, 超过目标值 10%, 扣 2 分。

(7) 日常办公经费成本控制率 (5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95\%$, 设定分值 5 分, 实际成本控制率 79%, 得 3 分, 指标偏差率为 16%。

中心城办 2018 年日常办公经费预算金额为 297,6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235,350.06 元。

日常办公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 235,350.06 元 ÷ 预算金额 297,600.00 元 × 100% = 79%，未达到目标值 95%，扣 2 分。

（8）办公场所运转经费成本控制率（5 分）

指标目标值 ≥ 95%，设定分值 5 分，实际成本控制率 100%，得 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办公场所运转经费预算金额为 92,4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92,400.00 元。

办公场所运转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 92,400.00 元 ÷ 预算金额 92,400.00 元 × 100% = 100%。达到目标值 95%，得 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1）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15 分）

指标目标值 ≥ 90%，设定分值 15 分，得 1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为 96.7%，达到目标值 90%。

（2）可持续影响（15 分）

指标目标是项目是否拥有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足够的资金以及充足的人力资源以满足项目的可持续实施。设定分值 15 分，得 15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通过访谈记录中心城办拥有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项目来源区财政专项资金，资金充足，本项目由综合办公室负责实施，人员配置充足，项目实施具有持续性影响。

（3）服务对象满意度（15 分）

指标目标值 ≥ 80%，设定分值 10 分，得 10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服务对象对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为 90%，达到目标值 80%。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程度，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不断提高预算的执行率。

2、2018 年安排出差考察培训次数，完成计划安排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公场所租赁按计划完成。该项目产出质量达标，项目及时完成，办公场所运转经费成本控制良好，但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对成本的控制程度略有不足，其中日常办公经费的成本控制还需加强。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018 年度项目预算执行率不高，因此在 2019 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根据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度项目预算支出 390,000.00 元，与 2018 年 470,000.00 元减少 80,000.00 元，降幅为 17%，主要原因是，2019 年接待费用 60,000.00 元在招商工作专项经费中反映，未纳入 2019 年本项目预算。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2018 预算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日常办公经费小计	197,600	50.67%	297,600	63.32%	-100,000	-12.65%
行政办公费	112,600	28.87%	107,600	22.89%	5,000	5.98%
工作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00	8.97%	40,000	8.51%	-5,000	0.46%
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	50,000	12.82%	50,000	10.64%	0	2.18%
出差考察培训费			100,000	21.28%	-100,000	-21.28%
接待经费			80,000	17.02%	-80,000	-17.02%
办公场所运转经费小计	92,400	23.69%	92,400	19.66%	0	4.03%
物业管理费	39,600	10.15%	39,600	8.43%	0	1.73%
租赁费	52,800	13.54%	52,800	11.23%	0	2.30%
机动经费	100,000	25.64%			100,000	25.64%
合 计	390,000	100.00%	470,000	100.00%	-80,000	0.00%

（三）拟公开情况

1. 按照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承部门预决算一并在 2019 年 10 月份左右公开。
2. 在部门内部进行通报，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务网公开。

五、2018 年度中心城办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19. 6. 15				总分	91. 44			
项目名称	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支出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A/B)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70,000.00	362,815.06	77%	15.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出差考察培训完成率	100%	100%	5				
		预算绩效管理完成率	100%	100%	5				
		办公场所租赁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10%	16%	3				
		日常办公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79%	3				
		办公场所运转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100%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部门工作正常开展率	≥90%	95%	15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5%	1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
办公室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4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4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14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4
(二) 项目资金情况.....	14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5
1、前期准备.....	15
2、信息采集复核.....	15
3、指标体系设计.....	15
4、分析评价工作.....	16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6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7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7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17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7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8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8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1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22
(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	22
1. 项目整改措施.....	22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22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3
(三) 拟公开情况.....	23
五、2018 年度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党群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3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根据东湖高新区党工委的统一部署，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综合党委（以下简称：“中心城办综合党委”）结合园区的工作实际，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党建中心工作，全面从严治党，强化党委主体责任，以党的先进性建设带动园区主体工作，为中心城全面发展建设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根据高新区组织要求，为确保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党群活动有序开展，中心城办设立综合党委党群专项经费（以下简称“项目”）。

2018 年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主要内容包括：1、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主要用于每年举办园区大型传统体育活动—中心城冬季运动会；2、党建教育培训活动，主要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园区党员平时的教育培训以及开展红色主题教育等活动；3、园区党员图书室购置图书。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举办完成率为 100%；党建教育培训活动完成率为 100%；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完成率为 100%；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为 100%；完成及时率小于等于 100%；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5%；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

（2）效益目标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开展满意率大于等于 80%；单位支持项目长期运行，相关的管理机构、人力资源及工作机制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持续性影响；中心城办综合党委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80%。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预算金额为 120,000.00 元，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12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拨款，实际执行

114,096.42 元，预算执行率为 95.08%，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差异	执行率
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	70,000.00	70,000.00	0.00	100.00%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	30,000.00	14,200.00	-15,800.00	47.33%
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	20,000.00	29,896.42	9,896.42	149.48%
合计	120,000.00	114,096.42	-5,903.58	95.08%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中心城办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要求，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中心城办委托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绩效评价，并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5 月 15 日-30 日，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的指导下，动员部署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明确评价任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的专业培训，并认真研读相关绩效评价依据文件，学习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同时，为了保证评价活动顺利及时开展，评价小组对每个评价活动做出时间安排，以便对评价实施进展和质量进行控制。包括：评价任务分解、评价小组分工、实施时间安排、设计面访、座谈会和实地调研问题清单等，形成评价实施方案。

2、信息采集复核

6 月 1 日-10 日，绩效评价须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核对、勘查、检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全面获取评价需要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完成情况、效果等结果资料。对需要进行现场评价的项目或内容，采取访谈、座谈会、现场问卷调查和与受益群体沟通等形式进行现场考评。应根据评价需要和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决定现场工作的次数和调查内容。

3、指标体系设计

6 月 10 日-20 日，评价小组在收集各类基础数据、制定各项基础表后，根据

制定的评价方法，依据《2018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中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初步制定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经过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制定评分标准，对指标进行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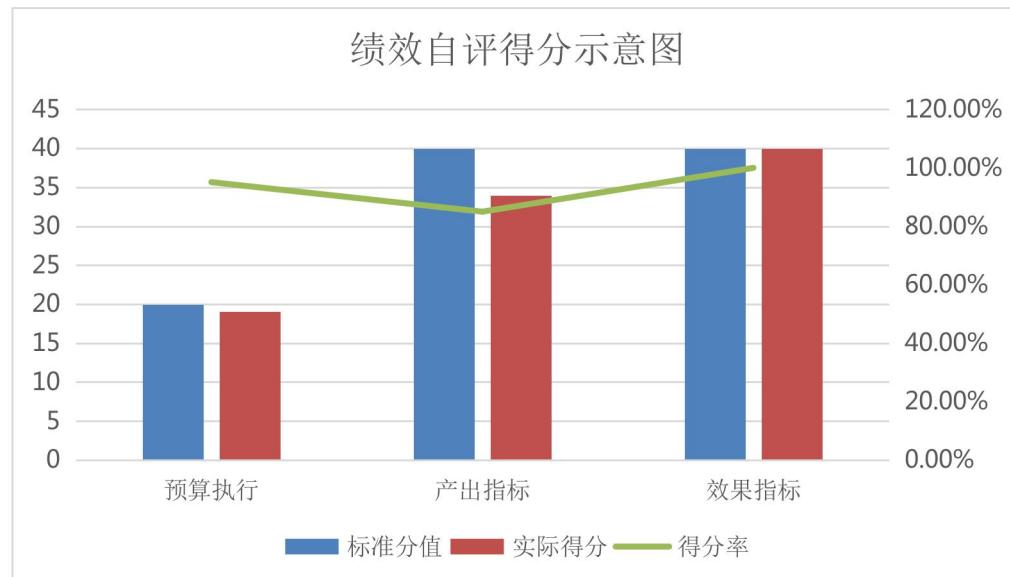
4、分析评价工作

6月20日-25日，首先，对绩效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及综合，甄别出真实、重要、相关的信息，形成评价数据与资料。其次，根据评价要求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及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要做到事实有据，分析具体，评价客观。评价报告初稿形成后，应及时征求相关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及项目单位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必要补充、修改并形成正式报告，提交武汉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总体来看，中心城办综合党委较好的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2018年举办了第五届光谷中心城冬季运动会，积极组织各种党建教育培训活动，为园区党员图书室购置图书等工作，取得了成效；绩效自评得分为93.02分，自评等级为“优”相关评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 1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项目年初预算 120,000.00 元（执行过程中无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实际到位资金 120,000.00 元，到位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5.08%，得 19.02 分，指标偏差率为-4.92%。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光谷中心城管理办公室 2018 年综合党委党群工作项目收入、支出预算均为 120,000.00 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30,000.00 元，减少 20%。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4,096.42 元。相比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 103,000.00 元，增加 10.77%。主要原因：2018 年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相比 2017 年增加 10,600.00 元。

（3）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园区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120,000.00，决算数 114,096.42 元，执行率 95.08%。预算执行存在较小偏差，主要原因是：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 3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 14,200.00 元，执行率为 47.33%；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费用 2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 29,896.42 元，执行率为 149.48%。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开展园区活动力度不够，尤其是党建活动形式还不多样，原创性程度不足、党员职工参与的积极性还不高，特色党建活动有待深入挖掘；另外在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费用超支较多，未按照年初预算限额安排控制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费用。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们收集了相关资料，通过查阅本项目明细账、抽查凭证、相关制度等，了解到本项目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且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其具体要求有：

（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根据《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财务报销制度》、《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接待工作管理规定》、《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国内公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编制及调整管理办法》，

项目制定了通用的内控管理制度。

(2) 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支出根据《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财务报销制度》实行审批，中心城办常务副主任终审；综合办公室负责具体管理，所有报销事项均应先报告，没有事先报告的报销事项，财务不予受理；报销的原始单据是财政和税务部门统一的收据或发票，单据上日期、品名、单价、数量、金额等填写齐全，与项目相关的合同书、发票、支出证明等资料齐全。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对现有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客观评价项目绩效，本次自评在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

(1)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举办完成率 (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4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2018 年 12 月 23 日，“中冶南方城建”杯光谷中心城第五届冬季运动会在湖北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隆重举行。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举办完成率=实际开展宣传培训场次（1 场） \div 计划开展场次（1 场） \times 100%=100%。

(2)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完成率 (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4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专题研究部署全年党建中心工作，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 12 次，专题研究 3 次，指导督促下级党组织开展支部主题党日 12 次

根据重温革命历史牢记光荣使命——光谷中心城组织 观影活动总结，2018 年 4 月 16 日，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分别在园区办和施工现场开展了 2 场大型“重温革命历史牢记光荣使命践行党的十九大精神”红色主题活动，园区全体党员干

部、企事业单位职工、群众工人等集中观看电影《绝战》、《厉害了，我的国》。党建教育培训活动完成率为 100%。

(3) 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完成率 (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4 分, 实际完成率 100%, 得 4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2018 年计划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 267 套, 实际购置新时代党建丛书、干在实处 走在前列: 推进浙江新发展的思考与实践、新时代面对面/理论热点面对面 2018 等共 267 套。

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完成率=实际购置图书数量 (267 套) /计划购置图书数量 (267 套) $\times 100\% = 100\%$

(4)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4 分)

指标目标值 100%, 设定分值 4 分, 实际达标率 66.67%, 得 3 分, 指标偏差率为 -33.33%。

2018 年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 70,000.00 元, 实际支出 70,000.00 万元, 完成目标; 2018 年党建教育培训活动预算批复金额为 3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14,200.00 元, 结余资金 15,800.00 元, 未完成目标; 2018 年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费用预算批复金额为 2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29,896.42 元, 完成目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 (2 个) /实际产出数 (3 个) $\times 100\% = 66.67\%$ 。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存在较大偏差,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党建教育培训活动预算批复金额为 3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14,200.00 元, 结余资金 15,800.00 元。

(5) 完成及时率 (4 分)

指标目标值 $\leq 100\%$, 设定分值 4 分, 实际完成及时率 35.48%, 得 4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项目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实际 2018 年 12 月 11 日完成。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 11 日) \div 计划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times 100\% = 35.48\%$

(6)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6 分)

指标目标值 0—5%，设定分值 6 分，实际成本节约率 4.92%，得 6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项目实际支出 114,096.42 元，预算批复金额 120,000.00 元。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4.92%。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项目预算金额 (120,000.00 元) -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114,096.42 元)] \div 项目预算金额 $\times 100\% = 4.92\%$

(7) 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 (6 分)

指标目标值 95%—100%，设定分值 6 分，实际成本控制率 100%，得 6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 号及项目支出明细，预算批复金额为 70,0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70,000.00 元。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 (70,000.00 元) \div 预算金额 (70,000.00 元) $\times 100\% = 100\%$

(8)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 (5 分)

指标目标值 95%—100%，设定分值 5 分，实际成本控制率 47.33%，得 3 分，指标偏差率为-47.67%。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 号及项目支出明细，预算批复金额为 30,0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4,200.00 元。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 (14,200.00 元) \div 预算金额 (30,000.00 元) $\times 100\% = 47.33\%$ 。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存在较大偏差，主要原因是：对特色活动开展不够坚持。部分同志思想中存在业务工作忙、对党组织开展的活动不重视的消极态度；综合党委开展园区党建活动力度还不够，尤其是党建活动形式还不多

样、原创性程度还不足、党员职工参与的积极性还不高。

（9）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3分）

指标目标值 95%—100%，设定分值 3 分，实际成本控制率 149.48%，得 0 分，指标偏差率为 49.48%。

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 号及项目支出明细，预算批复金额为 20,0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29,896.42 元，成本控制率为 149.48%。

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29,896.42 元）÷预算金额（20,000.00 元）×100%=149.48%。

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存在较大偏差，主要原因是：在园区党员图书购置过程中，未及时对党员图书购置经费执行情况进行控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投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1）中心城冬季运动会开展满意率

指标目标值 80%，设定分值 15 分，满意度 97.78%，得 10 分，指标偏差率为 -2.22%。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中心城冬季运动会开展满意率为 97.78%。

（2）可持续影响

指标目标设定为单位有设置管理机构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设定分值 10 分，有充足的人员配备满足项目实施要求，设定分值 15 分，共计 15 分。

项目来源区财政专项资金，资金充沛；项目由综合办公室负责实施，配置 1 位领导和 1 位专职人员，从资金、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安排上看，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目标值 80%，设定分值 10 分，满意度 93.33%，得 10 分，指标偏差率为 -6.67%。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服务对象对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为 93.33%。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程度，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不断提高预算的执行率。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分析，及时关注项目预算的使用情况，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按照批复的项目预算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

（2）加强教育监督管理。始终把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工作作为党的建设第一要务，抓住关键少数，抓住核心要素，着力加强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建设，着力建设一支能干事、敢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责任担当干部队伍。

（3）抓好两新党建工作。发挥综合党委的核心聚焦作用，加强党员群众活动阵地建设、优化布局园区党员群众活动服务分中心。以湖北方阵人力集团党委“党员 e 家”党建创新项目为依托，打造有亮点、有品牌的“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先进单位；推动首创钜大党支部“商圈党建”试点工作，探索合资企业党建工作的新方法新模式。

（4）丰富特色党建活动。全面梳理近年来园区特色党建活动，优选一批群众参与广、评价高、影响大的党建活动。创新新时代新形势下开展活动的具体举措，通过“党建搭台、企业唱戏”的方式，切实丰富园区党员群众、企业职工的精神文化生活，切实发挥党组织的凝心聚力作用。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基于绩效指标表意清晰，合理可行性原则，将“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95% 以上”调整为“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95% 以上，大于 100% 得 0 分”。上述调整完善措施已在本次自评时予以体现。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19项目预算调整及2020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在2019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根据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220,000.00元，相比2018年120,000.00元增加100,000.00元，变动率为83.3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党建网络平台建设费。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预算		2018预算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经费	70,000.00	31.82%	70,000.00	58.33%	-	-26.51%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费	30,000.00	13.64%	30,000.00	25.00%	-	-11.36%
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费用	20,000.00	9.09%	20,000.00	16.67%	-	-7.68%
党建网络平台建设费	100,000.00	45.45%			100,000.00	45.45%
合计	220,000.00	100.00%	120,000.00	100.00%	100,000.00	-

（三）拟公开情况

- 按照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同部门预决算一并在2019年10月份左右公开。
- 在部门内部进行通报，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务网公开。

五、2018年度中心城办综合党委党群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综合党委党群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总分：93.02
项目名称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000.00	114,096.42	95.08%	19.0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举办完成率	100%	100%	4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完成率	100%	100%	4
		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5%	4.92%	6
		园区党员职工文体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100%	6
		党建教育培训活动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47.33%	3
		园区党员图书室图书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149.48%	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开展满意率	80%	97.78%	15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可持续性及对项目效果的可持续性影响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3.33%	1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招商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
办公室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7
(一) 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27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27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27
(二) 项目资金情况.....	27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8
1、前期准备.....	28
2、信息采集复核.....	28
3、指标体系设计.....	28
4、分析评价工作.....	29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9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30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3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3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30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31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1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34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34
(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	34
1. 项目整改措施.....	34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35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35
(三) 拟公开情况.....	35
五、2018 年度招商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5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开发区改革和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7号)、《国务院关于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7]5号)、《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的若干意见》(鄂政发[2017]14号)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招商引资“一号工程”,为确保中心城办招商工作活动有序开展,中心城办设立招商工作专项经费(以下简称“项目”),项目绩效总目标:2018年按照管委会要求,继续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力争完成引进实际利用内外资25亿元(其中:引进1-10亿项目1个,10-50亿项目1个)。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招商工作专项支出设置产出目标包括:(1)数量指标:规模以上项目引进完成率不低于100%、重点项目开工率不低于100%、内外资完成率不低于100%、招商宣传工作完成情况大于等于5次、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家数大于等于2家;(2)质量指标: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不低于100%;(3)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不高于100%;(4)成本指标: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不高于70%。

(2) 效益指标

该项目效果目标具体为:(1)社会效益指标: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观看宣传资料的单位和个人对光谷中心城的认可度不低于80%;(2)可持续影响指标:在政策、经费、人员等方面具有可持续性;(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0%。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年中心城办招商工作专项经费预算金额为1,860,000.00元,2018年实际到位资金1,860,000.00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拨款,实际执行629,036.00元,预算执行率为33.82%,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差异	执行率
国内招商经费	120,000.00	25,436.00	-94,564.00	21.20%
国外招商经费	250,000.00	0.00	-250,000.00	0.00%
招商宣传经费小计	1,490,000.00	603,600.00	-886,400.00	40.51%
宣传广告费	950,000.00	603,600.00	-886,400.00	40.51%
招商推介活动策划服务费	285,000.00			
其他宣传服务费	255,000.00			
合计	1,860,000.00	629,036.00	-1,230,964.00	33.82%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中心城办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要求，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中心城办委托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绩效评价，并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5 月 15 日-31 日，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的指导下，动员部署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明确评价任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的专业培训，并认真研读相关绩效评价依据文件，学习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同时，为了保证评价活动顺利及时开展，评价小组对每个评价活动做出时间安排，以便对评价实施进展和质量进行控制。包括：评价任务分解、评价小组分工、实施时间安排、设计面访、座谈会和实地调研问题清单等，形成评价实施方案。

2、信息采集复核

6 月 1 日-10 日，绩效评价须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核对、勘查、检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全面获取评价需要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完成情况、效果等结果资料。对需要进行现场评价的项目或内容，采取访谈、座谈会、现场问卷调查和与受益群体沟通等形式进行现场考评。

3、指标体系设计

6 月 10 日-20 日，评价小组在收集各类基础数据、制定各项基础表后，根据

制定的评价方法，依据《2018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中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初步制定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经过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制定评分标准，对指标进行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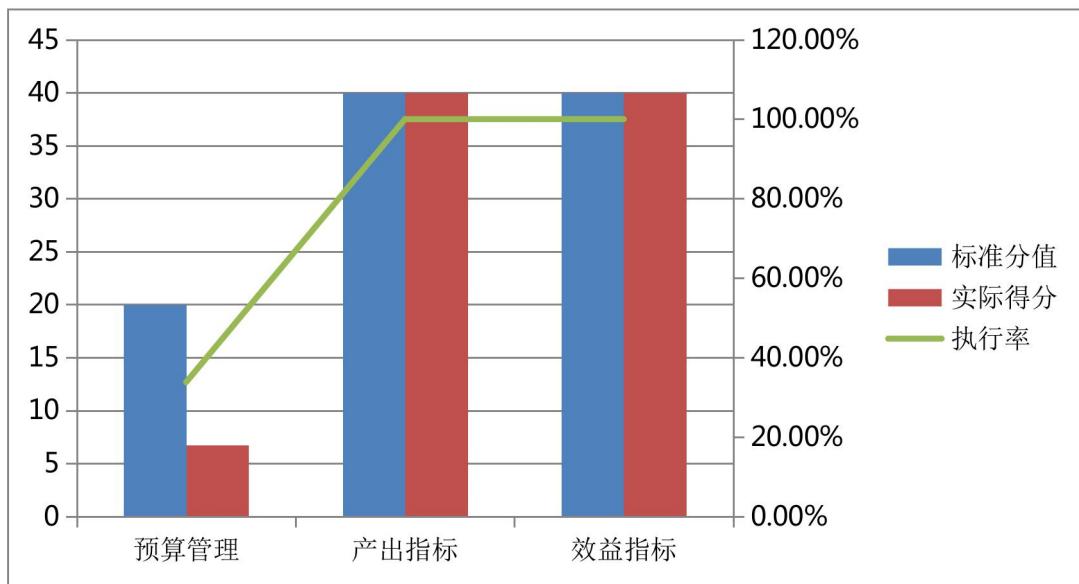
4、分析评价工作

6月20日-25日，首先，对绩效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及综合，甄别出真实、重要、相关的信息，形成评价数据与资料。其次，根据评价要求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及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要做到事实有据，分析具体，评价客观。评价报告初稿形成后，应及时征求相关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及项目单位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必要补充、修改并形成正式报告，提交武汉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总体来看，中心城办招商部较好的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完成68.3亿元，其中实际利用内资42.46亿元，实际利用外资3.8亿美元；中心城办项目签约总额为298.2亿元，新引进世界500强2个，引进大型央企投资项目2个，引进中国民营500强投资项目2个，100亿元以上的项目1个，30-100亿项目4个，1-30亿项目4个；入库税收16.316亿元，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0.7301亿元，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3家；协助30家企业办理工商注册手续。绩效自评得分为86.76分，自评等级为“良”相关评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 1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为 100%。通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 号）、案卷研究、查阅财务凭证、现场访谈记录等资料，本项目 2018 年度预算批复金额 1,860,000.00 元，截至评价基准日实际到位资金 1,860,000.00 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资金到位及时。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收入，区财政下达预算批复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5 日，预算资金在 2018 年 2 月 5 日即处于可使用状态，资金到位及时，未影响项目进度。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33.82%，得 6.76 分，指标偏差率为 66.18%。

2018 年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33.82%，预算执行存在较大偏差，主要原因为：

（1）招商宣传原计划采购的武汉高铁立柱广告，由于业主单位要配合相关部门要求的大型公益宣传活动，不能提供给其他单位做宣传广告，采购无法实施；（2）原计划出国招商活动由于企业投资调整以及审批新要求未能实现。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们收集了相关资料，通过查阅本项目明细账、抽查凭证、相关制度等，

了解到本项目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且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其具体要求有：

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根据中心城办制定的《财务报销制度》、《接待工作管理规定》、《固定资产采购及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规定》，项目制定了通用的内控管理制度。
2. 制度执行有效。中心城办同时执行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编制及调整管理办法》、《关于 2017-2019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印刷车辆维修及保险实行定点管理的通知》，执行了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制定的《差旅费管理暂行规定》、《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制度（试行）》、《商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支出根据《财务报销制度》实行审批，中心城办常务副主任终审；综合办公室负责具体管理，所有报销事项均应先报告，没有事先报告的报销事项，财务不予受理；报销的原始单据是财政和税务部门统一的收据或发票，单据上日期、品名、单价、数量、金额等填写齐全，与项目相关的合同书、发票、支出证明等资料齐全。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对现有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客观评价项目绩效，本次自评在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1）规模以上项目引进完成率（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率 450%、得 4 分。

计划 2018 年引进实 1-10 亿项目 1 个，10-50 亿项目 1 个。

实际 2018 年中心城办项目签约总额为 298.2 亿元，新引进世界 500 强 2 个，包括中建长江（湖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间接股东宝钢集团）和光谷风险管理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间接股东华能集团）；引进大型央企投资项目 2 个，为中建长江（湖北）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和光谷风险管理武汉研究院有限公司；实际引进规模以上（亿元以上）项目数量 9 个，其中：引进中国民营 500 强投资项目 2

个，为尚龙置业（龙湖京文）及 TCL 华中总部及配套项目；100 亿元以上的项目 1 个，为长江娱乐项目；100 亿元；30-100 亿项目 4 个，包括龙湖京文项目，中科院育成成果转化基金项目，恒信东方项目，TCL 华中总部及配套项目；1-30 亿项目 4 个，包括龙湖京文大厦项目，中珈资本大厦项目，林泉今歌项目和盛视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引进项目数量/计划引进项目数量=9 个/2 个=450%

（2）重点项目开工率（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4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计划 2018 年亿元以上项目开工数 9 个，实际开工数 9 个，完成目标值的 100%。已开工 9 个项目包括：综合管廊、中建科技产业园、首创奥特莱斯、地下空间、华夏瑞信光谷创新天地、世界城创世界、龙湖京文大夏、青和城光谷新汇、长江数字文化中心。

（3）引进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4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率 125%，得 4 分。

2018 年度计划利用内外资 54.63 亿元，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 68.3 亿元，其中实际引进利用内资 42.46 亿元，包括：中建三局武汉光谷投资发展 10.49 亿元、当代北辰置业 4.19 亿元、朗华置业 5.08 亿元，新高兴谷置业 11.62 亿元、九派鑫谷置业 10.56 亿元、映盛置业 0.52 亿元；引进实际利用外资 3.8 亿美元，包括：悦谷有限公司 1.37 亿美元、光谷创新天地房地产发展 1.99 亿美元、小米信息技术武汉有限公司 0.15 亿美元、首创奥莱 0.24 亿美元。

内外资完成率=实际引进内外资总额（68.3 亿元） \div 计划引进内外资总额（54.63 亿元） $\times 100\% = 125\%$ 。

（4）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4 分）

指标目标值 ≥ 5 次，设定分值 4 分，实际完成 5 次，得 4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实际完成 5 项宣传工作：1、2018 年春节期间成功推出光谷手游；2、微信公众号已发稿 111 篇；3、光谷中心城网站已发布消息 685 条；4、2018 年 5 月，成功举办了光谷中心城户外招商推介会暨第三届“有氧森呼吸”徒步之旅；5、

2018 年 11 月，在华创会会刊上刊登了封二及跨版广告。得 4 分。

(5)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家数 (3 分)

指标目标值 ≥ 2 家, 设定分值 3 分, 实际完成 3 家, 得 3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家数 3 家, 完成目标值的 150%, 具体如下: 云广互联 (湖北) 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塞伯瑞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梦竞科技有限公司。

(6)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6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达到 100%, 得 6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2018 年完成管委会要求, 项目绩效总目标, 计划引进内外资 25 亿元, 实际引进利用内外资 68.3 亿元; 计划引进 1-10 亿项目 1 个, 10-50 亿项目 1 个, 实际引进 1-30 亿元项目 4 个, 30-100 亿元项目 4 个, 100 亿元以上项目 1 个; 以上目标质量均以达标。

(7) 项目完成及时率 (6 分)

指标目标值 $\l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 实际成本节约率 100%, 得 6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计划完成时间为 12 月底, 实际完成时间均在此之前, 各项任务按时完成。

(8)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3 分)

指标目标值 $\leq 70\%$, 设定分值 3 分, 实际成本控制率 66%, 得 3 分, 指标偏差率为 4%。

中心城办 2018 年项目预算金额为 1,86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629,036.00 元。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项目预算金额 (1,86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金额 (629,036.00 元)] \div 预算金额 (1,860,000.00 元) $\times 100\% = 66\%$ 。

(9) 税收增长率 (6 分)

指标目标值 $\geq 13\%$, 设定分值 6 分, 实际增长率为 39.4%, 得 6 分。

光谷中心城 2018 年入库税收 16.316 亿元, 税收增长率为 39.4%

税收增长率=[(本年度税收金额 (16.316 亿元) - 上年度税收金额 (11.7074

亿元)) ÷ 上年度税收金额 (11.7074 亿元)] × 100% = 39.4%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 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 得分率 100%。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目标值 $\geq 80\%$, 设定分值 15 分, 实际完成率 100%, 得 15 分, 偏差率为 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统计观看宣传资料的单位和个人对光谷中心城的认可度。

市内企事业单位 85% 以上知晓。

(2) 可持续影响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得 5 分, 偏差率为 0。

光谷中心城拥有良好的外部政策环境、项目来源区财政专项资金, 资金和人力资源充足,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目标值 $\geq 80\%$, 设定分值 20 分, 实际完成率 95%, 得 20 分。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 统计服务对象对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履行效果的满意程度为 95%。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1) 该项目 2018 年度预算执行率不高, 主要原因是原计划实施的宣传广告采购和出国招商工作由于主观原因没有实施, 因此在 2019 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中, 应根据 2018 年预算执行情况, 削减相应的招商宣传费用, 提高预算执行率。

(2)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全面。项目产出只设定了部分绩效指标, 未覆盖项目产出的各个方面, 不利于从各个环节全方位地对项目进行考核, 不便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

提高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重视程度, 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 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 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

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基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批复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2018年部门预算的函》武新管财预函[2018]9号及项目支出明细，接待经费支出属于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项目中，故将“接待经费成本控制率”调整到“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经费”进行绩效评价。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018年度招商宣传经费项目执行率不高，因此在2019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根据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1,220,000.00元，与2018年1,860,000.00元减少640,000.00元，降幅为34.4%，主要原因是削减了相应的招商宣传费用-490,000.00万元，并根据上级要求将因公出国经费纳入管委会统筹管理，不在本单位中上报因公出国经费。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预算		2018预算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接待经费	60,000	4.92%		0.00%	60,000	4.92%
国内招商经费	160,000	13.11%	120,000	6.45%	40,000	6.66%
国外招商经费			250,000	13.44%	-250,000	-13.44%
招商宣传经费	1,000,000	81.97%	1,490,000	80.11%	-490,000	1.86%
合计	1,220,000	100.00%	1,860,000	100.00%	-640,000	0.00%

（三）拟公开情况

- 按照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同部门预决算一并在2019年10月份左右公开。
- 在部门内部进行通报，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务网公开。

五、2018年度招商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招商工作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19.6.15

总分: 86.76

项目名称	招商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区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86	62.90	34%	6.7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规模以上项目引进完成率	≥100%	100%	4		
		重点项目开工率	≥100%	100%	4		
		引进实际利用内外资总额	100%	100%	4		
		招商宣传工作完成率	≥5 次	5 次	4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家数	≥2 次	3 家	3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6		
产出指标 (40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达标项目成本节约率	70%	66%	3		
	经济指标	税收增长率	≥13%	58%	6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80%	85%	15		
效益指标 (4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性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2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
办公室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评价机构：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1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
(二) 项目资金情况.....	1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
1、前期准备.....	2
2、信息采集复核.....	2
3、指标体系设计.....	2
4、分析评价工作.....	3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3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4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4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4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4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5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5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8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8
(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	9
1. 项目整改措施.....	9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9
(二)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10
(三) 拟公开情况.....	10
五、2018 年度中心城办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10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基本情况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中心城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一系列要求,在“责任落实、制度建设、监管执法、宣教培训”等四个方面有效的履行安全生产园区属地综合监管职责,根据高新区组织要求,为确保 2018 年安全生产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年安全生产平稳运营的良好态势,园区建设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环境,中心城办设立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以下简称“项目”)。

2018 年中心城办安全生产主要内容包括: 1、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 2、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 3、安全生产宣教培训。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完成率为 100%; 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为 100%; 安全隐患排查完成率为 100%;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为 100%; 完成及时率小于等于 100%;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5%。

（2）效益目标

安全事故发生状况为 0; 安全生产培训满意度大于等于 80%; 单位支持项目长期运行,相关的管理机构、人力资源及工作机制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持续性影响;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 80%。

（二）项目资金情况

2018 年中心城办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预算金额为 150,000.00 元, 2018 年实际到位资金 150,000.00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拨款,实际执行 143,091.00 元, 预算执行率为 95.39%, 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差异	执行率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费用	100,000.00	83,600.00	16,400.00	83.60%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	20,000.00	13,275.00	6,725.00	66.38%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	30,000.00	46,216.00	-16,216.00	154.05%
合计	120,000.00	143,091.00	6,909.00	95.39%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中心城办高度重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武新管财字[2019]34 号）要求，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中心城办委托湖北诚康未来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绩效评价，并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

5 月 15 日-31 日，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财政局的指导下，动员部署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明确评价任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的专业培训，并认真研读相关绩效评价依据文件，学习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原则和方法。同时，为了保证评价活动顺利及时开展，评价小组对每个评价活动做出时间安排，以便对评价实施进展和质量进行控制。包括：评价任务分解、评价小组分工、实施时间安排、设计面访、座谈会和实地调研问题清单等，形成评价实施方案。

2、信息采集复核

6 月 1 日-10 日，绩效评价须进行必要的现场调查，通过询问、听取情况介绍、查阅、核对、勘查、检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全面获取评价需要的基础资料。主要包括项目完成情况、效果等结果资料。对需要进行现场评价的项目或内容，采取访谈、座谈会、现场问卷调查和与受益群体沟通等形式进行现场考评。应根据评价需要和实施过程中的情况变化，决定现场工作的次数和调查内容。

3、指标体系设计

6 月 10 日-20 日，评价小组在收集各类基础数据、制定各项基础表后，根据

制定的评价方法，依据《2018年部门项目申报及绩效目标表》中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初步制定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经过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制定评分标准，对指标进行解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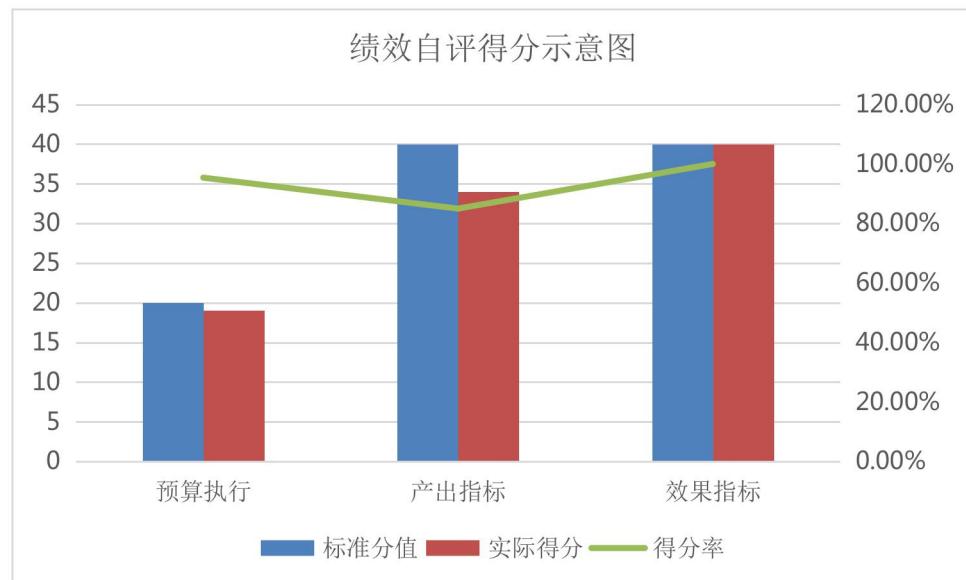
4、分析评价工作

6月20日-25日，首先，对绩效评价所需的内部信息和外部资料进行系统的汇集及综合，甄别出真实、重要、相关的信息，形成评价数据与资料。其次，根据评价要求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及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形成评价初步结论。要做到事实有据，分析具体，评价客观。评价报告初稿形成后，应及时征求相关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及项目单位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必要补充、修改并形成正式报告，提交武汉东湖高新区财政局预算科。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从总体来看，中心城办较好的完成了2018年项目绩效目标，中心城办积极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组织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宣教活动、进行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并取得了较好成效。中心城办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2018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工作考核中获得区安全生产优秀单位。绩效自评得分为93.08分，自评等级为“优”相关评分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1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8 年项目年初预算 150,000.00 元（执行过程中无调整），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实际到位资金 150,000.00 元，到位率为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率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实际完成 95.39%，得 19.08 分，指标偏差率为 -4.61%。具体分析情况如下：

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 150,000.00 元，决算数 143,091.00 元，完成率 95.39%。主要原因：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费用 10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 83,600.00 元，执行率为 83.60%；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 2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 13,275.00 元，执行率为 66.38%；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 30,000.00 元，实际支出经费 46,216.00 元，执行率为 154.05%。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未按预算计划购置；另外在安全生产宣教培训超支较多，未按照年初预算限额安排控制安全生产宣教培训费用。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们收集了相关资料，通过查阅本项目明细账、抽查凭证、相关制度等，了解到本项目具有相应的管理制度且严格执行了相关制度。其具体要求有：

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根据中心城办制定的《财务报销制度》、《接待工作管理规定》、《固定资产采购及管理办法》、《公务用车管理规定》，项目制定了通用的内控管理制度。

2. 制度执行有效。中心城办同时执行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财政预算编制及调整管理办法》、《关于 2017-2019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公务印刷车辆维修及保险实行定点管理的通知》，执行了东湖高新区管委会制定的《差旅费管理暂行规定》、《日常办公用品采购制度（试行）》、《商务接待管理暂行规定》。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支出根据《财务报销制度》实行审批，中心城办常务副主任终审；综合办公室负责具体管理，所有报销事项均应先报告，没有事先报告

的报销事项，财务不予受理；报销的原始单据是财政和税务部门统一的收据或发票，单据上日期、品名、单价、数量、金额等填写齐全，与项目相关的合同书、发票、支出证明等资料齐全。项目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对现有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客观评价项目绩效，本次自评在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部分自评指标，其完成情况具体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4 分，得分率 85%。

（1）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完成率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6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全年召开 5 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制定完善光谷中心城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以及应急救援预案；全年组织 5 家企业进行应急演练；组织知识组织安全生产知识竞赛 1 场，16 家企业近 50 人参赛；组织各类宣教培训 100 余人参加，发放赠阅近 1.4 万元安全生产宣教物品。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完成率=实际开展宣传培训场次（12 次） \div 计划开展场次（12 次） $\times 100\% = 100\%$

（2）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实际完成率 100%，得 6 分，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计划购置安全生产类书籍 70 套，实际购置 70 套，其中：购置《生命只有一次，安全莫当儿戏》25 套、2018 年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招贴 25 个、应急逃生套装 10 套、急救箱适用型 10 个。

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实际购置数量（70） \div 计划购置数量（70） $\times 100\% = 100\%$ 。

（3）安全隐患排查完成率

指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 实际完成率 100%, 得 6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中心城办 2018 年安全生产检查累计 32 个工作日(次), 领导带队检查 4 次, 排查各类安全隐患 1163 处, 下达安全生产检查意见书 100 份, 燃气安全专项检查检查通报 1 份, 完成园区 8 家醇基燃料使用单位安全检查和调查问卷工作。

安全隐患排查完成率=实际排查次数(36 次) \div 计划排查次数(36 次) \times 100% = 100%

(4)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指标目标值 100%, 设定分值 6 分, 实际达标率 66.67%, 得 5 分, 指标偏差率为 -33.33%。

中心城办 2018 年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 100,000.00 元, 实际支出 83,600.00 元, 完成率 83.60%, 已完成; 2018 年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 2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13,275.00 元, 完成率 66.38%, 未完成; 2018 年安全生产宣传培训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 3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46,216.00 元, 完成率 154.05%, 已完成。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2 次) \div 实际产出数(3 次) \times 100% = 66.67%。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存在较大偏差,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 20,000.00 元, 实际支出金额为 13,275.00 元, 完成率 66.38%, 未完成。

(5) 完成及时率

指标目标值 $\leq 100\%$, 设定分值 6 分, 实际完成及时率 94.52%, 得 6 分, 指标偏差率为 0。

项目计划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实际 2018 年 12 月 11 日完成。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345 天) \div 计划完成时间(365 天) \times 100% = 94.52%

(6)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成本控制率

指标目标值 95%—100%, 设定分值 4 分, 实际成本控制率 83.6%, 得 3 分, 指

标偏差率为-11.4%。

中心城办2018年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经费预算金额为100,0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83,600.00元。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83,600.00元)÷预算金额(100,000.00元)×100%=83.60%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成本控制率存在偏差,主要原因是:中心城区部分企业安全员或者资料员专业性不强,制作的台账专项应急预案不全面,安全培训学时不符合要求,隐患排查记录未形成闭环,给安全隐患排查的实施带来一定的影响。

(7)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

目标值95%-100%,设定分值4分,实际成本控制率66.38%,得2分,指标偏差率为-28.62%。

中心城办2018年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20,0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3,275.00元。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13,275.00元)÷预算金额(20,000.00元)×100%=66.38%。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存在较大偏差,主要原因是:安全生产宣传宣传力度不够和防护用品购置品种及数量未按预算执行到位。

(8)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

指标目标值95%-100%,设定分值2分,实际成本控制率154.05%,得0分,指标偏差率为54.05%。

中心城办2018年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预算批复金额为30,0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46,216.00元,成本控制率为154.05%。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金额(46,216.00元)÷预算金额(30,000.00元)×100%=154.05%。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存在较大偏差,主要原因是:开展各类安

全生产宣教活动增加：通过组织专场培训会、悬挂标语、发放事故警示光盘、招贴、手册等形式全方位开展安全生产宣教活动，组织丰富多彩“安全生产月”活动，导致费用增加。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评价设定分值 40 分，综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1) 安全事故发生状况（10 分）

指标目标值 0, 设定分值 10 分，实际发生安全事故次数 0，得 10 分，偏差率为 0。

2018 年度中心城办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2) 安全生产培训满意度（10 分）

指标目标值 80%，设定分值 10 分，满意度 97.78%，得 10 分，指标偏差率为 -2.22%。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安全生产培训满意度为 97.78%。

(3) 可持续影响（10 分）

指标目标设定为单位有设置管理机构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设定分值 10 分，有充足的人员配备满足项目实施要求，设定分值 15 分，共计 15 分。

项目来源区财政专项资金，资金充沛；项目由综合办公室负责实施，配置 1 位领导和 1 位专职人员，从资金、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安排上看，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4)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指标目标值 80%，设定分值 10 分，满意度 96.67%，得 10 分，指标偏差率为 -3.33%。

通过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服务对象对中心城办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为 96.67%。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项目整改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程度，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不断提高预算的执行率。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分析，及时关注项目预算的使用情况，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按照批复的项目预算和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

（2）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着重排查项目安全组织管理、隐患排查治理执行情况，完善园区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园区属地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从业人员岗位责任。

（3）严格落实各级重要文件，积极报送各项行动开展情况。严格贯彻落实上级文件要求，结合园区实际，制定方案，贯彻执行。积极报送各项行动开展情况，做到有部署，有记录，有数据。完善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实行标准化管理。

（4）加强安全隐患治理排查力度。加强电气安全管理，消除电气火灾隐患；做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加强对节日期间停产、节后复产企业安全监管，加强恶劣天气安全巡查，完善极端天气应急预案，做好各类会节和重大活动等重要时段安全防范工作，查遗补缺，堵塞漏洞，完善措施；加强地下空间隐患排查工作，切实整治消除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和安全隐患。

（5）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宣教活动。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事故大示警、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发放安全生产宣教物品等方式提高人员安全防范意识以及应急处置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绩效目标调整完善措施

为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和激励作用，基于绩效指标表意清晰，合理可行性原则，将“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95%以上”调整为“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目标值 95%以上，大于 100%得 0 分”。上述调整完善措施已在本次自评时予以体现。

（二）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作为2019项目预算调整及2020年度项目预算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在2019年度预算编制工作中，根据2018年预算执行情况，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150,000.00元，与2018年150,000.00元持平。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9 年预算		2018 预算		变动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费用	100,000.00	66.67%	100,000.00	66.67%	-	0.00%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	10,000.00	6.67%	20,000.00	13.33%	-10,000.00	-6.67%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	40,000.00	26.67%	30,000.00	20.00%	10,000.00	6.67%
合 计	150,000.00	100.00 %	150,000.00	100.00 %	-	0.00%

（三）拟公开情况

- 按照部门预决算公开的要求，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同部门预决算一并在2019年10月份左右公开。
- 在部门内部进行通报，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政务网公开。

五、2018年度中心城办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中心城办安全生产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19年6月15日			总分 93.08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			
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光谷中心城建设管理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专项资金√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000.00	143,091.00	95.39%	19.0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完成率	100%	100%	6
		防护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100%	6
		安全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目标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35.48%	6
	成本指标	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83.60%	3
		安全生产宣传和防护用品购置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66.38%	2
		安全生产宣教培训经费成本控制率	≥95%	154.05%	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中心城冬季运动会开展满意率	≥80	97.78%	15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可持续性及对项目效果的可持续性影响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96.67%	10